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呈列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並已就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或重估數額計算，如適用）作出修訂。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適用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或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多項新增準則、修訂及詮釋（以下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現時或過往會計期間業績之編製及呈列方式並無產生重大影響。因此，毋須進行前一期間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所有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其他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

本集團現由三個業務環節－電影發行及授權使用、電影菲林沖印及廣告及宣傳服務所組成。本集團依據上述環節呈報其主要分類資料。有關該等業務之分類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電影發行 及授權 使用 千港元	電影菲林 沖印 千港元	廣告及 宣傳服務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收益	11,097	11,075	3,178	—	25,350
集團內公司間收益	76	186	1,662	(1,924)	—
收益總計	<u>11,173</u>	<u>11,261</u>	<u>4,840</u>	<u>(1,924)</u>	<u>25,350</u>
分類業績	<u>(652)</u>	<u>227</u>	<u>(333)</u>	<u>—</u>	<u>(758)</u>
其他收入					1,362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4,309
未分配企業開支					(616)
融資成本					(132)
分佔共同控制 實體業績					518
除稅前溢利					4,683
所得稅開支					(131)
期內溢利					<u>4,552</u>

3. 分類資料 (續)

業務分類 (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電影發行 及授權 使用 千港元	電影菲林 沖印 千港元	廣告及 宣傳服務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收益	3,713	9,392	4,956	—	18,061
集團內公司間收益	178	60	284	(522)	—
收益總計	<u>3,891</u>	<u>9,452</u>	<u>5,240</u>	<u>(522)</u>	<u>18,061</u>
分類業績	<u>(6,683)</u>	<u>(937)</u>	<u>(124)</u>	<u>—</u>	<u>(7,744)</u>
其他收入					1,419
未分配企業開支					(424)
融資成本					(358)
分佔一家共同控制 實體溢利					29
除稅前虧損					(7,078)
所得稅開支					188
期內虧損					<u>(6,890)</u>

4. 除稅前溢利(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經扣除下列各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014	1,091
預付租賃款項之攤銷	37	37
分佔於共同控制實體之稅項 (計入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內)	255	14
製作中電影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1,319	2,47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1,358	1,358

及經計入：

利息收入	<u>157</u>	<u>23</u>
------	------------	-----------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開支(抵免)包括：		
香港利得稅	583	209
遞延稅項進賬	(452)	(397)
	<u>131</u>	<u>(188)</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計算。

6. 股息

期內概無派付或建議任何股息。

7.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4,55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虧損6,890,000港元)及按期內已發行普通股330,000,000股(二零零五年：330,000,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並無呈列，蓋因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授予董事及僱員之2,624,000份購股權就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而言具有反攤薄影響。

8.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下列共同控制實體擁有權益：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本公司間接持有已發行 股本/註冊股本 面值之比例 %	業務性質
Prosper China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40	投資控股
北京東方新青年文化 發展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中國	40	提供文化教育 課程
浙江東方國際發展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	37.5	經營酒店
東方橫店影視後期 制作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	49	提供菲林沖印及 電影與電視劇 後期製作 服務惟尚未 開始經營
Dong Tian Motion Picture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	50	投資控股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已付按金

本集團之政策為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介乎90日至120日不等之信貸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款項7,285,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98,000港元)，其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90日	5,011	3,690
91至180日	1,862	821
181至365日	412	362
超過一年	—	725
	<u>7,285</u>	<u>5,598</u>

10. 應收一家有關連公司款項

有關連公司廣州東影影視出品有限公司(「東影」)乃由黃栢鳴先生(本公司董事)之兄弟實益擁有。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已收按金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貿易應付款項3,335,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04,000港元),其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90日	2,641	1,690
91至180日	466	514
181至365日	228	—
	3,335	2,204

12. 資產抵押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乃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 (1) 本公司提供之無限額公司擔保;
- (2) 本公司董事提供之個人擔保;
- (3)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電影「龍虎門」版權(包括在製作中電影)賬面值為47,076,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175,000港元)之法定押記;
- (4) 轉讓電影「龍虎門」之世界各地特許權所得應收收入;及
- (5) 賬面值3,644,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30,000港元)之本集團若干預付租賃款項及樓宇,以及賬面值864,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92,000港元)之本集團若干廠房、機器及設備。

13. 銀行及其他借貸

期內,本集團已獲取及重續的銀行及其他借貸為數約4,054,000港元,並償還銀行貸款為數約6,867,000港元。貸款按年息1厘至8.5厘(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厘至8厘)計息及須於一至五年內償還。所得款項已撥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14.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訂約投資於中國合營企業之承擔為20,058,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58,000港元)。

15.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七劍》投資者之一－上海華芮文化傳播有限公司（「上海華芮」）向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東方電影發行有限公司（「東方電影發行」）提出法律訴訟，內容有關申索因拍攝《七劍》所產生為數約1,020,000美元（相等於7,956,000港元）之收入。

東方電影發行已就申索提出強力抗辯，而有關訴訟仍在進行中。董事認為，由於上海華芮攤分之盈利已根據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五日訂立之合作協議及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四日訂立之補充協議妥善入賬，因此對本集團產生任何重大不利財務影響之可能性極低。

16. 有關連人士交易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集團與有關連人士訂立下列重大交易：

- (a) 為數29,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0,000港元）之代理費已就東影代表本集團賺取之發行收入而支付予東影，而東影以代理身份賺取該項收入。
- (b) 為數1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之顧問服務費已支付予黃栢鳴先生之兄弟。